

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部文件

师教质量〔2018〕5号

关于2018~2019学年第一学期 期末研究生教学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学部院系：

根据《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学习及成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学期研究生课程教学评价工作继续在研究生管理服务系统中进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评教时间：

时间：2018年12月24日(周一) 24:00至2019年2月25日(周一) 24:00，系统关闭之后将不再开放。

二、操作系统

操作系统：研究生管理服务系统（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

登录方式：

1. 数字京师 (one.bnu.edu.cn) → 常用应用 → 研究生系统
2. 网址 (<http://ss.graduate.bnu.edu.cn>)，用户名为学号，

密码同数字京师密码。如密码有误，可通过信息门户或北京师范大学微信企业号信息网络服务功能自行重置密码。

三、评教步骤

进入【研究生培养】→【培养过程】→【课程】→【课程评价】栏目，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操作，评价问题分为单选题和开放式问题两部分，其中开放式问题将为教师改进教学工作提供更丰富的信息反馈，请尽量充分填写。评价结束后，点击“提交”，即完成一门课程的评价。

四、其他

1. 客观、公正的教学评价是保障和提高我校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的重要环节，参与课程教学评价是每位研究生的权利和责任，本学期修读课程的研究生须参加所修课程的教学评价。请各培养单位及时了解评教情况，对参评比例偏低的课程提醒并督促研究生按时认真完成此项工作。

2. 研究生的个人信息绝对不会出现在评价结果和总结报告上，请放心评教。

3. 评教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务必与开课单位研究生教务秘书或教务部联系。培养单位教务秘书联系方式：

<http://yz.bnu.edu.cn/detail/d145d708>

联系人：公共课：杨老师 58806411， yangx@bnu.edu.cn

系统维护：张老师 58806411， zhanglan_27@bnu.edu.cn

教务部

2018年12月21日